

中国航海学会文件

航学发〔2023〕126号

关于发布《近零碳港区建设技术要求》 团体标准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依据《中国航海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由中国航海学会组织，山东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牵头编制的《近零碳港区建设技术要求》（T/CIN 015—2023）团体标准已通过审查，经中国航海学会第51次理事长办公会批准，现予发布，自2023年10月24日起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

《近零碳港区建设技术要求》

